

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及股本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 股份回购完成情况

截止 2018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已累计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 25,021,480 股，占公司总股本 2.90%，最高成交价为 4.30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3.44 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98,540,264.50 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30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公司关于完成回购股份及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5）

二、 注销回购股份

根据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审议通过，公司决定注销本次回购股份。

三、 股本变动情况

公司注销回购股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862,595,596 股变更为：837,574,116 股。按照公司 2018 年 11 月 2 日股本计算，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注销前		注销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限售条件流通股	256,801,423.00	29.77%	256,801,423.00	30.66%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05,794,173.00	70.23%	580,772,693.00	69.34%
总股本	862,595,596.00	100.00%	837,574,116.00	100.00%

四、 其他事项

公司将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规定，及时向

深交所及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回购股份注销事宜，以及后续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并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5日